



您的数据将得到妥善保护。首都银行与信托公司（“首都银行”或“银行”）尊重您的隐私权，并承诺将按照《共和国法案第 10173 号》（2012 年数据隐私法，简称“DPA”）的规定保护您的个人数据。本隐私声明旨在告知您（数据主体）我们收集了关于您的哪些个人数据、我们如何收集、使用、存储、处理、共享、保护和删除您的个人数据，以及我们将与谁共享这些数据。

我们如何收集信息

我们通过各种互动方式手动或自动收集您的个人数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 当您访问和/或在本行的任何办公室、大楼、场所进行交易和/或使用本行成员的设施时；
- 当您与我们的员工、授权代表、代理和服务提供商进行交易时；
- 当您访问本行网站或第三方网站并点击本行的广告时；
- 当您提交申请表和/或与我们的产品和服务相关的其他表格时；
- 当您向本行提出投诉、询问或请求时。

我们可能收集的信息

- 客户身份数据 (KYC)。这是指您注册我们的产品和服务时我们收集的个人信息，例如姓名、性别、出生日期、婚姻状况、出生地、国籍、永久地址、现住址、身份证号码、电子邮件地址、手机号码、固定电话、办公电话、公司名称、职位或职级、办公地址、资金来源、年收入，以及进行尽职调查和遵守菲律宾中央银行 (BSP) 和反洗钱委员会 (AMLC) 规则和法规所需的其他信息；
- 财务信息。这包括并不限于收入、支出、存款、投资、信用卡、税收、保险、财务和交易历史、与其他银行或金融机构的关系、商业利益和资产；
- 视听数据。在法律许可范围内的，您通过本行官方沟通渠道与本行代表沟通时的视频、图像和录音，以及分行和自动取款机 (ATM) 的监控视频；
- 非个人信息。当您使用首都银行的网站、应用程序和其他电子平台时，可以在您的设备上读取到的非个人信息；
- 相关个人信息。这些是关于您的家庭成员、受益人、律师、代理人、股东、受益所有人（如适用）、任何信托下的人员、受托人、合伙人、委员会成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授权签字人、担保人以及其他担保人和个人的信息。

我们如何处理收集到的信息

虽然可能会征求您的同意来处理您的个人数据，但我们也可能在未经您同意的情况下处理个人数据，例如处理是根据我们的任务规定进行的，或者处理是在《数据隐私法案》第 12 条或第 13 条允许的情况下进行的。

在这些情况下，您的个人数据用于以下目的：

- **数据存储。**我们将数据存储在安全且加密的托管环境、设备和介质中。对于第三方托管环境，如云服务提供商，我们采用菲律宾中央银行批准的安全协议，并在部署前获得菲律宾中央银行的批准。我们将包含个人数据的文件的物理副本存储在物理安全的环境中。
- **数据访问。**我们收集的数据只能由授权人员基于角色访问控制、基于需要知晓和最小特权原则进行访问。
- **数据使用。**本行可以将您的个人数据用于存储、处理、共享和披露给本行成员以及第三方（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用于以下相关和必要的目的：
 - 为了保护您。我们使用您的数据进一步保护您的账户免受欺诈和其他非法活动的侵害。
 - 为了保持您的信息更新。我们使用您的数据来验证、核实和更新您的信息和文件。
 - 为了促进交易并为您提供相关产品。我们在首都银行集团内部共享您的数据，并与精心挑选的第三方服务提供商共享，以促进交易并让您了解与您相关的产品和服务。
 - 为了履行法律义务。我们使用您的数据来遵守我们的法律义务，并进一步改进反洗钱和反恐工作中的尽职调查以及适用法律法规要求的其他活动。
 - 为了解决索赔或纠纷。我们使用您的数据来解决涉及我们产品和服务的索赔或纠纷。如有需要，您的数据也可用于起诉或为首都银行或其员工辩护。
- **数据保留。**基于实现声明、指定和法律目的的必要性，或虽然为了这些目的的处理已终止，但为了确立、行使或捍卫法律索赔或出于合法的商业目的，我们会在符合银行业标准的情况下，保留您的数据。
 - 通过闭路电视录制收集的个人信息将被安全保存，并在 30 个自然日后删除，除非您在场所内的进入或存在将成为调查或询问的对象，在这种情况下，您的个人数据将被保留，直到调查或询问结束。
 - 对于表明应纳税交易的财务数据和文件，根据税务局的规定，数据应保存十年。
 - 处理、分析和共享适用于勘探和申请阶段，以及在首都银行的产品和服务被拒绝、终止、关闭或取消期间及之后，自数据主体或相关个人的最后一个现有账户或关系终止起至少十年。
 - 所有上述未定义的其他交易和账户应按照菲律宾中央银行和反洗钱委员会的规定保留，交易记录的保留期自交易日期起五年，但特定法律和/或法规要求不同的保留期的情况除外，在这种情况下，应遵守较长的保留期。
- **数据处置。**在规定的保留期届满后，我们会以安全的方式处置个人数据，以防止进一步处理、未经授权的访问或披露给任何其他人。

我们与谁共享您的个人数据

为了向您提供适合您需求的产品和服务，我们可能会与以下各方共享您的信息：

- 本行的各个单位、办公室和门店；
- 首都银行集团的子公司、附属公司和公司；
- 授权/认可的代理、代表和第三方服务提供商；
- 银行协会、商家和合作伙伴；
- 银行和金融机构、信用机构；
- 法律要求或授权的监管和政府机构。

涉及的风险以及我们如何保护您的数据

风险是指事件可能对数据主体或组织造成伤害或危险的可能性。风险可能导致未经授权的个人数据收集、使用、披露或访问。它包括涉及个人数据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的风险，或者处理将违反一般数据隐私原则和数据主体权利的风险。

首都银行确保采取适当的物理、技术和组织安全措施来保护个人信息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然而，这并不能保证绝对防止涉及个人数据处理的某些风险，例如当系统遭受有针对性的网络攻击、恶意软件、勒索软件和计算机病毒时，或者当未经授权访问手动记录时。

但是，我行已经制定适当的政策来确保根据银行现有的政策和程序进行适当的安全事件管理。

您的安全是我们的首要任务

我们关心所有客户和合作伙伴的安全。因此，我们强烈鼓励您：

1. 保护和更新您的信息。确保您的账户详细信息、PIN 码、用户名和密码不被他人获取，以保证您的数据安全。使用强密码并定期更改。在电子平台上时，确保使用安全的设备并保持软件更新。如果您的信息未更新，我们将无法为您提供适当的服务。确保您提交的信息准确、完整且不具有误导性。保存可以验证您信息的文件，确保其安全且可用。如果您的信息有任何变化，请立即通知我们。
2. 通过安全渠道与我们联系。通过我们的网站、分行、联系中心、MetrobankDirect Online 和 MetrobankDirect Mobile 利用我们的安全渠道与我们联系。通过电子邮件进行通信时，切勿披露敏感信息，如账号、信用卡号或密码。我们绝不会通过电子邮件向您询问这些信息。我们也绝不会要求您点击链接来验证您的信息。如果我们需要敏感信息，本行授权代表将与您联系。
3. 报告任何数据问题。如果您认为您的数据在保密性或完整性方面处理不当，或者您认为您的数据被篡改，请通过上述任何安全渠道与我们联系。

您的数据隐私权

根据《数据隐私法案》，您拥有以下权利：

1. 知情权。有权了解您的个人数据是否正在、已经或将要被处理，包括是否存在自动决策和分析。
2. 访问权。有权要求合理访问您的数据，并以电子或结构化格式获取此类数据的副本。
3. 反对权。在处理基于同意或合法利益的情况下，有权反对处理您的个人数据。
4. 删除或阻止权。有权要求从个人信息控制者的归档系统（包括实时和备份系统）中暂停、撤回、阻止、删除或销毁您的个人数据。
5. 损害赔偿权。有权就因您的个人数据不准确、不完整、过时、虚假、非法获取或未经授权使用而遭受的任何损害获得赔偿，同时考虑到作为数据主体您的权利和自由受到的任何侵犯。
6. 投诉权。如果您认为您的个人信息被滥用、恶意披露或不当处置，或者您的任何数据隐私权受到侵犯，您有权向国家隐私委员会投诉。
7. 纠正权。有权对您个人数据中的不准确或错误提出异议，并要求个人信息控制者在合理时间内进行纠正。
8. 数据可携带权。有权从个人信息控制者处获取您个人数据的副本和/或将其以常用的电子或结构化格式从一个个人信息控制者传输到另一个个人信息控制者。

联系我们

对于本通知任何方面的任何疑问、澄清、意见或请求，关于您个人数据权利的行使，或者就我们对个人数据的处理提供任何反馈，请给我们发送消息、访问我们的任何分支机构，或者随时通过以下渠道联系我们的数据隐私部门：

数据安全办公室

地址: The Shops Grand Central Park, 第 7 大道, 36 街和 38 街拐角处, 2 楼,

北博尼法西奥区, 博尼法西奥环球城塔吉格, 1637 马尼拉首都

电话: 63-02-8-857-5539

邮箱: dataprotectiondept@metrobank.com.ph

*该中文翻译为我行母行集团的英文告示翻译版，两者若有不一致之处，请以英文版本为准。

**该隐私保护告示为我行母行集团基于菲律宾相关法律制定，若与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相关法律有不一致之处，将以我国法律为准。